

证券代码：400008/420008 证券简称：水仙 A3/B3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承销保荐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通知于会议召开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发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通讯方式投票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4 日 14:30-15:00。

预计会议时长半小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00008/420008	水仙 A3/B3	2025年6月1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沪南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潘晟、孟思雨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编制该报告。相关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规要求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相关报告已经监事会审议通过，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 2025 年度工作要点》

公司总经理就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 2025 年度工作要点进行了汇报，并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财务报表数据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相关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相关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相关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以信函、快递或其他方式办理登记手续

- 1、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，应附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- 3、法人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0 日 13:00-17:00 前（含该日）

(三) 登记地点：上海市永和路 118 弄 42 号 501 室

三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快递

邮政编码：200072

联系人：刘珏、徐莹

联系电话：(021) 56651410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二、《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